

記朝鮮漢人王德九「皇朝遺民錄」

何冠彪

(一)

現時能見到明遺民傳記的專書共有四種，現按它們成書的先後，臚列如下：

- (1) 黃容「明遺民錄」十卷；
- (2) 不著撰人「皇明遺民傳」七卷；
- (3) 王德九「皇朝遺民錄」一卷；
- (4) 孫靜庵「明遺民錄」四十八卷。

黃容「明遺民錄」自序題康熙癸未（四十二年，一七〇三），日本東洋文庫藏有抄本，【註一】似為現存的孤本。此書雖不流通，近人已有所介紹。【註二】「皇朝遺民傳」為朝鮮人所著，作者姓名不詳，撰寫年期約在乾嘉之間。此書雖未鐫刊，其鈔本却曾在中國影刊流傳，並由孟森（一八六八—一九三七）和魏建功撰寫序跋，講述此書的來源與內容大要。【註三】孫靜庵「明遺民錄」成書於清末，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出版，三年前又有出版社重新排印，【註四】可說是明遺民傳記最通行的一種。王德九「皇朝遺民錄」專載東渡朝鮮的明遺民的傳記，似未受到國人的注意，儘管韓國方面有人提及此書，可惜他們的記載不盡為事實。

韓國漢城大學奎章閣圖書館藏有王德九「皇朝遺民錄」鈔本。全書一卷一冊二十一張，書葉長二十一點三厘米，闊十三點五厘米，不注葉碼。書前有王德九自序，書後有朝鮮人黃基天跋。首葉有三印章，分別是「帝室圖書之章」、「朝鮮總督府圖書之印」及「什麼大學圖書」。全書大體完整，祇是序文有三個字脫落，但據它們殘存部分和行文內容，仍可知是「王」、「時」、「遇」三字。

漢城大學圖書館李榮基編「奎章閣圖書中國本綜合目錄」，指王德九爲明人，又說書序乃王氏撰於永曆三年（一六四九）。【註五】按：王德九自序末題「永曆三戊寅上旬，山東濟南後人王德九敬書」。李氏無疑以「永曆三戊寅」爲「永曆三年戊寅」。但是這個說法明顯有誤，因爲永曆三年爲「己丑」，不是「戊寅」。所謂「永曆三戊寅」實指永曆的第三個戊寅，即公元一八一八年（嘉慶二十三年），理由如下：第一，王德九書用永曆年號紀年，不以永曆朝之亡而終止。第二，王德九是書中所載明遺民王以文（一六二五—一六九九）的五世孫，他又指出當時是王以文等去世「百載之下」。【註六】而王以文卒於己卯（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年七十五。【註七】因此，公元一八一八年成書符合王德九和王以文的關係。

另一韓國學者吳金成撰「朝鮮學者之明史研究」，謂「皇朝遺民錄」「一八一八年刊」，又說此書是「王德九爲清朝入關後不肯仕爲清朝官，或不服清之薙髮令，並歸化朝鮮之九名明遺民校正其家乘，編輯而成之傳記」，【註八】似皆可商榷。第一，此書爲鈔本，不是刊本。第二，王德九自序雖提及九人，但這是因爲九人和朝鮮李朝仁祖李淙（一五九五—一六四九，一六二三—一六四九在位）的次子李湜（孝宗，一六一九—一六五九，一六四九—一六五九在位）同「抱繫瀋陽」，而當李湜被釋返國，九人跟從他東渡朝鮮。其實書中另載有麻蓬直、文可尙兩人的傳記。第三，上述九人或因抗清失敗，或在戰亂中遇上清兵，而被俘虜到瀋陽，書中不但沒有清廷希望招攬他們的記載，而且提到因不服薙髮令而東渡的，祇有王以文一人。【註九】

(一)

皇太極（一五九二—一六四三，一六二六—一六四三在位）因稱帝改元不爲朝鮮承認，乃於崇德元年十二月二日（一六三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親率大軍往征朝鮮。朝鮮國王李倬逃入南漢山城，被圍困四十六日，最後糧盡援絕，出城投降，並於崇德二年正月二十八日（一六三七年二月二十二日）訂立「城下之盟」。【註一〇】該條約共有十七款，其中第二款要李倬「以長子，並再令一子爲質」。【註一一】於是世子李湜（一六一二—一六四五）、次子李湜和他們的家口在同年二月八日（一六三七年三月四日）隨多爾袞（一六一二—一六五〇）西行，入質瀋陽。【註一二】

順治元年十二月十一日（一六四五年一月八日），多爾袞因取得北京，不再顧忌朝鮮潛通明朝，傳言釋放世子李滙返國。【註一三】明年正月二十六日，又傳出淮許李滙東歸的命令。【註一四】

李滙在二月十八日（三月十五日）抵國，【註一五】隨即在四月二十六日（五月二十一日）去世。【註一六】因此當李滙在五月十四日（六月七日）歸國後，李滄已有意冊立他爲世子。【註一七】九月二十七日（十一月十四日），李滙正式被冊爲世子，【註一八】而當李滄在順治六年五月八日（一六四九年六月十七日）逝世，他便在五日後即位，成爲朝鮮李朝的孝宗。

【註一九】

「皇朝遺民錄」中的「鳳林大君」和「宣文王」，都指李滙。前者是他未冊爲世子前的封號，後者則是諡稱。【註二〇】據「皇朝遺民錄」所載，李滙在質時，常與被虜在瀋陽的漢人往還。這些漢人因爲眷念明室，所以當李滙獲釋時，便跟隨他東渡朝鮮，希朝藉着朝鮮的力量來驅除滿清，復興明朝。當他們到達朝鮮後，李滙把他們安置在宮邸朝陽樓外，給予他們衣食，並和他們商討征伐清朝的計畫。可是李滙在順治十六年五月四日（一六五九年六月四日）死，帶走了他們驅逐滿清，收復明室的希望。

又據「皇朝遺民錄」，當時在朝鮮京城的漢人，築有「皇朝人村」，如楊福吉（一六一七—一六七五）、馮三仕（一六〇七—一六七一）、鄭先甲（一六一七—一六八六）、柳溪山（一六二七—一六五八）都是死於皇朝人村的。其次，他們雖爲李滙供養，却不肯出仕朝鮮，如王以文、王美承、黃功（一六一二—一六七七）都是例子。柳溪山更因李滙復明之志稍減，而「辭病歛跡，薪水養生，非其力不食」。【註二一】凡此，都可以反映他們對明朝的貞忠節義。

誠如上文指出，作者王德九是王以文的五世孫，雖然王家在朝鮮已有五代，但作者仍自稱「山東濟南後人」，又稱明朝爲「皇朝」，提及明朝、明朝君主和明朝年號，都空書一格，表示尊崇。此外，全書仍用南明永曆年號紀年，而提到清人，不是稱「虜」，就是稱「賊」，足見王德九仍以明遺民自居，亦可見遺民家風流傳甚遠。

（二）

在王德九編撰「皇朝遺民錄」以前，朝鮮方面已有人為東渡的明遺民寫傳，（詳下文）而現傳的就是第一節列述的無名氏的「皇朝遺民傳」。此書絕大部分是中土遺民的傳記，但卷七末附有朝鮮明遺民傳記十七篇，記述康世爵、田好謙、李應仁、麻舜裳、張道士、文可尙、胡克己、王鳳岡（即王以文）、黃功、馮三仕、鄭先甲、裴三生、孔枝秀、王俊業、韓登科（劉太山、金長生附）、屈氏、崔同姐的事蹟。換言之，兩書重複的人物有文可尙、王鳳岡、黃功、馮三仕、鄭先甲、裴三生六人。

大致上說，「皇明遺民傳」所載六人的傳記較簡，而且關於諸人東來的事蹟，各傳之間頗有矛盾，如「王鳳岡傳」說：

「鳳岡與庠生文祥、馮三仕、王美承、楊福吉、鄭先甲、大同人劉自成、裴三生、杭州人黃功等十三人從之（昭顯世子，即李滯）來。」【註三】

「黃功傳」說：

「在瀋陽事我孝宗（李滽），崇禎甲申與王鳳岡等八姓東來。」【註三】

「馮三仕傳」說：

「甲申，與王鳳岡等東來。」【註四】

「鄭先甲傳」說：

「先甲崇禎甲申與王鳳岡東來。」【註五】

「裴三生傳」說：

「時皇朝人被俘者十數姓同居，謂之『明人村』。乙酉，孝宗返自瀋館，贖之東來。」【註六】

據上節所述，雖然李滽、李滽兄弟不是同時被釋返國，但都在順治二年乙酉。上述五傳，祇有第五傳正確。其次，第一傳指王鳳岡等「十三人」隨李滽往朝鮮，第二傳說「王鳳岡等八姓」隨李滽東來，第五傳說李滽「贖之東來」的有「十數姓」，前後矛盾如此。反觀王德九所作諸傳，記載劃一，年分亦正確，自然較「皇朝遺民傳」為可信。

比對「皇朝遺民錄」和「皇朝遺民傳」相同的六篇記載，矛盾牴牾的地方不少，尤以「裴三生傳」為甚。據前書，裴三

生在崇禎末年「集義兵保鄉里」，對抗「流賊」。後來北京陷落，又「率千人勤王」，最後被清軍所執，「繫送瀋陽」，與王文祥等人同居，而於順治二年隨李湊往朝鮮。李湊「賜衣食以處之宮門外」，常與討論恢復明室計畫。不久，李湊死，「北征之議」便胎死腹中，裴三生亦在「永曆甲子（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憂憤而死，享年六十四歲。【註二七】可是，後書所記載不同，因該傳較簡，彙錄如下：

「裴三生，大同人，父山大，俘於清。……乙酉，孝宗返自瀋館，贖之東來。山大道死，三生以其生於中國，擄於清，歸于朝鮮，名『三生』。時纔三歲，鞠於皇朝宮人崔回姐，居于朝陽樓南。」【註二八】

由於王德九的「皇朝遺民錄」是「收拾諸家乘」而編成的，【註二九】而且亦能列出裴氏的卒年和歲數，所以比較可信。

然而，「皇朝遺民傳」也有可以補充王德九書的地方。如諸遺民既在瀋陽為俘虜，為甚麼能够跟隨李湊東渡，王德九祇說李湊「求華人之可與有為者，脫身於萬死之中」，【註三〇】沒有明確的交代。上引「皇朝遺民傳·裴三生傳」說李湊「贖之東來」，應可接納。又如王氏指鄭先甲在「崇禎中，舉進士」，【註三一】黃功為「崇禎庚午（三年，一六三〇）進士」，【註三二】但「明清進士題名碑錄」中沒有兩人名字，有關方志亦沒有兩人中舉的紀錄，而且崇禎三年也沒有進士科。「皇朝遺民傳·鄭先甲」沒有提到的鄭氏科第，【註三三】但「黃功傳」則指黃氏為武進士。又該傳雖不如王德九詳述黃功和陳寅觀等的對話，却指出黃氏「有『木蘭詞』、『黃陳問答錄』傳于世」。【註三四】王德九所本或即「黃陳問答錄」。【註三五】明遺民之東渡日本者，近人已著有專文。【註三六】可惜朝鮮方面的明遺民，似仍未有人進行研究。無名氏「皇朝遺民傳」所附朝鮮明遺民傳記和王德九「皇朝遺民錄」一書，固然不是朝鮮方面有關東渡明遺民的唯一記載，至少，朝鮮人黃基天便指出：

「余嘗聞我邦（朝鮮）北邊，有荆楚康世爵，間關逃難來居，老死先輩，多作傳記之。」【註三七】

康氏的著述是否仍存於天壤間，已無從稽考，由此可見「皇朝遺民傳」和「皇朝遺民錄」的珍貴。前書既曾影印行世，又有名家撰寫序跋；後者則存放在奎章閣圖書館中，國人難以問津。筆者既得該書影印本，於是寫成本文，並且標點全書，附錄於篇末，以廣其流傳。

長吁諸公秉義之志雖未行於當世潔身之節可以
垂後而遺事漏失於滄桑之餘世之知者幾希矣恐
後湮沒於是收拾諸家家乘謹校成編而圖久遠名
之曰 皇朝遺民錄序其意如此 崇禎 永曆三戊寅
春三月上旬山東濟南後人王德九敬書

國立
NATIONAL PALACE MUSEUM

皇朝遺民錄卷一

王庠生公諱以文字岐陽初諱鳳崗山東濟南人幼而魁梧儀度如巨人遇事有機變以智勇聞於州郡宗禎丙子春流賊寇掠鄉里公挈家避寇於海島中丁丑叛賊孔有德陷皮島公舉家被獲公時年十三賊憐其少壯其人以甘言誘之終不屈賊義之不加害併夫人黃氏囚之尋送之瀋陽是時宣文王以鳳林大君質於瀋陽一見而奇之請以為管下甲申春聞京師不守帝殉社稷公日夜號哭却食者屢日及清虜入燕天下靡髮公決意東來弘光乙酉

附錄：王德九「皇朝遺民錄」

皇朝遺民錄序

嗚呼！崇禎末，女真遺孽據京師，區夏左袵，中州士大夫蹈東浮海者，不可勝數；被執不屈，拘繫瀋陽者，又不計其數。我五代祖庠生公與楊庠生、馮庠生、王庠生、裴庠生、王庠生、鄭進士、黃留守、柳庠生諸公在拘繫之中，其心未嘗一日忘明室也。宣文□（王）□（時）在寮，氣義相感。及其還，與之來館于宮門外，而厚□（遇）之，無日不講復讎之事。嗚呼！王薨，大義竟不得伸，是豈天耶？諸公遂齎千古之恨。豈獨諸公之恨？乃天下萬世之恨也！于今百載之下，仁人志士，孰不撫膺長吁？

諸公秉義之志雖未行於當世，潔身之節可以垂後，而遺事漏失於滄桑之餘，世之知者幾希矣。恐後湮沒，於是收拾諸家乘，謹校成編，而圖久遠，名之曰「皇朝遺民錄」，序其意如此。時永曆三戊寅春三月上旬，山東濟南後人王德九敬書。

皇朝遺民錄卷一

王庠生公，諱以文，字歧陽，初諱鳳崗，山東濟南人。幼而魁梧，儀度如巨人，遇事有機變，以智勇聞於州郡。

崇禎丙子春，流賊寇掠鄉里，公挈家避寇於海島中。丁丑，叛賊孔有德陷皮島，公舉家被獲。公時年十三，賊憐其少，壯其人，以甘言誘之，終不屈。賊義之，不加害，併夫人黃氏囚之，尋送之瀋陽。

是時，宣文王以鳳林大君質於瀋陽，一見而奇之，請以爲管下。甲申春，聞京師不守，帝殉社稷，公日夜號哭，却食者屢日。及請虜入燕，天下薙髮，公決意東來。

弘光乙酉春，王東還，與黃留守諸公陪從。王命築室于潛邸朝陽樓之南，厚賜衣廩，將與義旅，有收用之意，賜名「以文」，曰：「自在瀋陽，既共患難，豈不欲與予同休戚乎？」對曰：「羈旅之臣，敢寵榮而忘國讎哉？天若祚明，克復中原，歸死足矣。」言未已，泣下，感慨如無所歸。王嘉其志，不強仕之。

永曆己亥夏，王薨，公感先王之恩禮，慟大義之未伸，閉戶自靖，不言世事。或有問皇朝事者，輒嗚咽不能言，或痛哭嘔血，是以人皆不忍問焉。

癸丑，純文王念陪從人子孫漸多，難以內帑廩給，命議接濟之方，朝廷請以白衣屬訓局，公歎曰：「去國偷生已三十年矣，豈可屑屑於餬口哉？」遂不受料，與諸子漁樵於漢江之上，每遇層崖茂樹，獨坐終日；花朝月夕，涕泣不語。漢上之人莫不悲之。久之，己卯春，以天年卒于漢師皇朝人村，享年七十有五。

初，夫人之在藩陽也，有皇朝宮人崔氏亦在藩陽，與夫人周旋服勞於嬪宮，因與東還。及老，將出私第而無可歸，崔氏每誦夫人之德，且懷共難之誼，欲爲依歸。王命公曰：「崔宮人是兩朝舊物，勤勞甚多，今老無依，願託於爾家，將若之何？」公辭曰：「宮人之情則可矜，而出處私家，義有不安，不敢奉命。」已而崔氏遂出居廣平田氏家云。

麻處士蓬直，大同人。曾祖都督貴，驍勇果敢，善用兵，萬曆中以功屢遷都同知，會朝鮮倭患棘，以提督與邢經略玠、楊經理鎬先後來救朝鮮有功。

崇禎末，處士痛清虜之僭號，遂駕扁舟往來海濱。及京師變，轉達淮安，聞弘光皇帝立，將兵從史督師可法。未幾，南都又陷，事已不可爲矣，因復東還，客于湖西泰安郡，轉之石城縣，縣中士民爲買田宅居焉。惟日事釣魚以資生，有時登高西望痛哭，及聞皇朝人來寓王京，來與交游。至其晚年游于關東，不知所終。

楊庠生，諱福吉，字祥甫，其先蜀人，後徙通州。庠生幼孤貧，然卓犖好奇節。崇禎初，游學京師，與韓知縣承宣友善。是時，知縣守歷城，庠生遂客焉。

戊寅秋，清虜入寇，山東州縣望風奔潰，知縣謂庠生曰：「虜騎將至，計將安出？」庠生曰：「兵不素教，又值饑荒，臨亂效死，其誰聽之？我則惟有一死而已。」頃之，賊兵迫城，庠生、知縣立門招民兵，皆竄匿無一應者，庠生歎曰：「人心至此」，遂帥所部將吏爲固守計。

不一日，城陷，知縣死之，庠生亦被創氣絕。翌日復甦，賊知庠生之生，又猝使之跪，庠生厲聲曰：「死則死矣，此膝不可跪！」賊怒，執送藩陽。

時宣文王以大君在藩陽，見以求置營下，與馮庠生諸公從出東國，王館於宮門之外，時時召接。王嘗歎曰：「寡人北征之志，何日忘之？其於兵少力弱何？願聞公等之計。」庠生流涕，對曰：「臣聞：國君，人神之主也；心者，萬事之本也。天下事惟在於誠與不誠也。孔子曰：『好謀而成，好謀而不成，不如無謀也。』願大王熟策之。古之人有犯其至艱而圖其至遠也，出於其口，成於其手者，無他，心之誠，謀之深，作其氣而振其勢也。方今中國臣民莫不思先帝而痛徹骨髓，雖裂冠毀冕、被髮左衽，而偷生之辱，人孰無之？是以三王之治，必本於人情，人情如此，其氣可以作之，其勢可以振之，強與弱，寧有素定乎？孟子曰：『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又曰：『仁者無敵於天下。』仁義之所在，強亦隨之。以大王英武之資，秉『春秋』之義與仁義之師，沛然北征，孰能禦之？天下忠義之士，孰不鼓動而景從乎？」王動容嘉納。

未幾，王薨，庠生憂鬱成疾，以永曆乙卯卒于皇朝人村，年五十九。

馮庠生，諱三仕，字惟榮，青州臨朐人，天資恭儉好義。天啓以來，魏忠賢用事，紀綱日頹，庠生不應貢舉，躬耕自給。崇禎戊寅冬，清虜入山東，張布政使秉文力戰遇害，州縣死節者百餘人，士民不屈者甚衆，皆執送藩陽，庠生亦與焉。

先是，宣文王以王子質留藩館，深相親信。不久，京師陷，庠生日夜憂憤，不欲歸鄉里，及王歸國，與王庠生諸公俱從。王使居宮門外，厚遇之，時時召接，每屏左右，從容論天下事。大義未伸而王薨，自此杜門，惓惓無生意。永曆辛亥秋，卒于王京皇朝人村，年六十五。臨歿戒家人曰：「吾不及見中原之清明，羈死異國，誠先祖之罪人也。我死，歛以常服，勿用玄纁旌纓及櫛，勿使增罪戾也。」

王庠生，諱文祥，字汝章，山東青州人。少有氣節。崇禎末，羣盜大亂，庠生設砦自衛，率土民捕勦，土寇略盡。甲申，京師陷，清虜至，破砦被執，不屈，送之藩陽。

先時，宣文王爲大君，時質於藩館，聞庠生之來，心奇之，請爲管下。及王東還，與楊庠生諸公偕來，至則賜第宮門外。

，厚其餼廩。方招賢募士，將伸大義於天下，庠生拊劍臥薪，待之有年矣。

永曆己亥，王薨，慟哭曰：「此生之及於死者，不知其幾矣？不死而至於今日者，感先王之恩禮，望中原之恢復，王奄棄羣臣，吾何以生爲？」自此屏居絕跡，每風雨之夕，輒仰天呼哭。以戊辰卒於宮門外賜第，年六十有七。

裴庠生，諱三生，字之重，大同人，狀貌魁偉。崇禎末，流賊四起，庠生集義兵保鄉里，及京師陷，率數千人勤王。清虜連破李自成，自成西奔，畿內州縣爲虜兵所掠，人民倉皇，麾下皆散，遂被執。虜將愛星阿以刃脅降，庠生植立嫚罵，賊壯之，繫送瀋陽。

時宣文王方質於瀋館，王庠生文祥諸公先已被執，因與之居。弘光乙酉春，王東歸，與俱，至則賜衣食以處之宮門外，將圖恢復，日賜延接。未幾，王薨，北征之議遂寢。常懷憤痛，中夜悲泣不自勝，竟以憂憤卒於宮牆外賜第，時永曆甲子也，年六十四。

王庠生，諱美承，字繼伯，山東東昌人。性慷慨有氣義，喜施與，常振人之急而如不及，由是人皆感其德而服其義。

甲申夏間，李自成僭號，誓縣中士民曰：「吾與汝俱以大明之臣子，禍變至此，寧可束手待死乎？此正我輩報國之秋也。」乃召募義旅，縣中願從者千餘人，晝伏夜發，將襲自成。當是時，流賊交橫，益以飢饉，軍中無以爲糧，而總兵吳三桂開門納清虜，庠生進退不得，遂爲虜兵所執入瀋陽。

先時，宣文王以鳳林大君質於瀋，有以大君將圖恢復之意言於庠生者，庠生仍（乃）與裴庠生諸公求爲管下。王既歸國，舍之於宮之南牆外，而廩以食焉。

王嘗悶其孤苦而命娶，對以：「國讎未報，敢爲兒女計乎？」聲淚俱下，聞者莫不感泣。王將與義師，命仕之。對曰：「家國俱亡而託身於大王之國者，寧爲仕宦哉？朝鮮之於皇明，義則君臣，恩猶父子，君父之讎，臣子不可以不報也。王興義師，爲天下倡，以圖復讎，則天下之士，孰不敢從？臣雖庸愚，亦當冒刃行間以效一死，區區志願，永畢於斯。」辭氣慷慨

慨，王益義之。

未幾，王薨，庠生日夜悲泣，自是水漿不入口者五日。疽發背，同來諸公勸以藥餌，揮却曰：「北都之變，可死而不死，尚有望於中興故也。今日事竟不成，天也不死，尚何待乎？」因誦「北師表」，撫膺已而卒，時年五十有八。黃留守諸公收葬。

鄭進士，諱先甲，字始仁，瑯琊人。崇禎中，舉進士，以疾辭歸。聞賊逼京師，即赴皇城，賊已縱橫，行旅阻絕，寓居野寺。已而聞京師陷，縞衣發喪，日夕痛哭，竟為清虜所執至瀋陽。

先時，宣文王以大君館於瀋，而東昌人王庠生美承諸公亦在其中，要與同居，得為管下。從王東來而渡鴨江，願留香山，王不得已，許之，曰：「無所託乎？」對曰：「願公子不忘神皇帝恩。」王曰：「何敢忘？何敢忘？」賜綿布米粟。

及其老也，朝廷致之王京，月賜廩米，俾授譯學。居常愜愜，與文遣民游山水間，徜徉忘歸。有詩曰：「三角山南漢水東，寂寥誰與此身同？君親永隔乾坤外，師友分離道路中。鄉夢有蛩容易覺，尺書無雁極難通。未成歸計關河阻，空望青齊意不窮。」永曆丙寅冬以疾卒于皇朝人村僑舍，年七十。

文遣民可尚，廬陵人，宋信國公天祥之裔也。自少絕意仕進，居深山中，布衣簞食晏如也。

崇禎末，有事之武定，遂遇清虜之難，無家可歸，流寓利津。當是時，京師陷，流賊蔓延，遂由沙門航海，東抵關西宣川府。聞鄭進士逗遛寧邊地，來見，執手潛然曰：「吾輩不能復君父之讐，生何為哉？」因與之居。每終夜不寐，泣血長嗥，或逍遙於巖泉焉。嘗有詩曰：「流落腥塵萬事非，聖朝文物夢依稀。江南庾信平生恨，塞北蘇郎幾日歸？三十年來風異響，八千里外月同輝。華音已變羶裘弊，誰識山東舊布衣？」

黃留守，諱功，字聖報，杭州人。崇禎庚午進士，授壽光知縣，屢官至中都留守。是時，流賊日熾，留守知賊必至，集

士民練兵繕甲，盡心調濟，人心稍固。會督餉駐徐州，聞京師變，日夜慟哭，病篤。

史尙書可法立福王于南京，留守收散卒入保，遷尙書督師淮揚，召留守還。留守曰：「清虜已至邳，不敢聞命也。」乃集鄉兵三千，曉之以忠義，誓之以死守。未幾，虜舍兵至，勢益迫，且戰且守，斬獲甚衆，竟以食盡無援，城陷，虜生致脅降，終不屈，賊壯其忠，繫之藩陽。有詩曰：「□□」（注：原以小字作「缺缺」）城守力孤單，拘繫恥深北地寒。死固甘心蘇武節，生而何面鍾儀冠？精忠無聞亡軍將，富貴都輸誤國奸。百戰餘思猶未已，天狼一點剝頭看。」

時宣文王以鳳林大君先在藩中，聞留守來，要與相見，因與之同處。是時，鄭進士諸公先後爲管下，相隨周旋，不避艱險。弘光乙酉，王東還，出館外十里許，留守呼天痛哭，引刀自刎。王急奪其刀，慰之曰：「死則死，吾不欲強，送我至遼野，任自從容。」留守勉行至遼東，拜訣曰：「國破家亡，苟延視息者，惟望中原之恢復矣，至此路窮，不死何待？」聲淚俱下，一行莫不於悵。王挽耳語，賜手札，留守拭淚，拜曰：「誠如此，當爲前驅。」遂渡鴨綠。贈同來諸公詩曰：「萬歲山峯血雨中，金陵佳氣一朝空。此生不死將何適？扶植王春縹緲東。」

至則處宮牆外，衣食之，無時召接，共議大事。王卽位，除禮曹參議，又授嘉善階，皆辭不受。其後使監咸鏡、原襄兩道鹽硝差使員，留守曰：「此非官職也，故不敢辭。」東國倣倣之良法自此始。

永曆己亥，王薨，留守念國讎不得以報也，家鄉不可以歸也，先王之恩不可以忘，而偷生異域，無以自慰也，自此杜門，時時抱手札痛哭。丁巳春，病革，及歿，遺命勿祭，曰：「吾事親未能盡孝，事君未能盡忠，罪莫大矣！已焉哉！誰與歸？何面目見先帝於地下？」言未已而卒，年六十六，賜葬于楊州地。

林寅觀、陳得、曾勝等九十五人，永曆丁未漂到濟州，自言行商入日本，遇風到此云。牧使洪宇亮輕報監司洪處厚，處厚馳啓廟議，將以漂人押送于清。新牧使李瑱探問崇禎後消息，答曰：「目今永曆皇帝係神宗皇帝之孫也，見據廣西四省；又一藩王割據福建東寧地，方鍊兵秣馬以圖恢復，年年與清構戰，非水則陸。比年以來，清遣僞院部陳錦續、李率泰、烏金王世子阿格傷巴、都提督馬得光、咬獵王等，此皆清之名將，年年交鋒，無一生還，其餘僞將擒斬者不計其數，中原臣庶均

望中興盛事。今年夏，清遣使孔孟章及兵、戶部到福建，與我藩王議和，寅觀等開舡後，未知成否如何？」因出示永曆二十一年曆書。又問：「崇禎之後，永曆之前，無繼統之主耶？」曰：「乃隆武皇帝。」又問：「藩王何人耶？與永曆分而爲二耶？」曰：「藩王係永曆勅封延平王，賜蟒玉尚方劍，便宜行事，招討大將軍。」又問：「割據何也？」曰：「福建離廣西數千里之遙，陸路不通，以海道往返，奉永曆帝，分土封藩王，開府鍊兵，以成犄角之勢云。」

因押到弘濟院，皆不言不食，屢投書懇歸本國，又有詩曰：「神皇德澤遍東垠，草木亦知感至仁，何事卽令爲異適？滿都皆是壬辰人。」朝廷甚難之，以留守南人，遣令曉諭。

留守不得已，往漂人所住館，寅觀等聞留守南方人，紛紛流涕拜迎，留守亦掩泣，相與分次而坐，曰：「爾今俱在難中漂來外國，言語不通，其情感矣。來往經由之事，細說與我知道。」寅觀曰：「經商海上遭風，船隻已破，濱死之境，多感國王相救，意謂生還故鄉，今反到此，又送清國，不知何意？幸得同鄉在此，乞賜明教。」說罷，舉皆慟哭。留守曰：「爾自思量：般沉海底，只爲魚腹之餐，海嶼餓死，必作羣鴉之食，皆是爾等不知時運而至此，當感國王相救，何無知甚乎？古語云：『死生有命。哭之何益？』」衆皆收淚拜謝。留守曰：「連日不食，主何意見？蘇武在虜，齧雪吞羶；夷齊入山，亦啖草根。自古忠臣烈士，未聞不食，而今你等有計不喫，自貽飢餓，豈不惑哉？」寅觀曰：「多憂怕死，不欲西行。」留守笑曰：「此兒童之見也。爾既商人，名非盜賊，古人不云乎：『心無私曲，可與霹靂同居。』」敗辱將刑，面不改容，引領受誅，此爲豪傑。今爾們哭不絕聲，如失乳嬰兒，何足道哉？」寅觀曰：「纔得心明。」遂皆進針。又曰：「今日之事，多蒙鄉親相救，不知鄉親因何事來此？」留守曰：「中原淪沒之後，至此二十餘年，家鄉信息，一字未聞，幸得爾等到此，爾等應知南方平亂之由，其中強弱之形，卽日何君得保幾城幾縣？文官是誰？武將何人？虜兵到何地方？莫爲隱匿，一一開示，以慰我客地思鄉之情也。」寅觀曰：「我們雖在南方入於海島；本州消息，尙且難聞，焉知國家之事？聽說永曆天子入於海島之四處，乃是雷化、寧川之界，爲都不知是實？」留守不覺泫然而泣曰：「一則國家之後，始見你們，意謂鄉信國事必有可聞，你亦不知，此生之前，更待何人而詳聞乎？」因嗚咽不已，寅觀等苦挽，請問北京敗亡之由，答曰：「古人有言：『箭射朝陽殿，筵吟細柳營。內人紅袖淚，王子白衣行。』此乃破國之狀也。」又問虜之安民如何？留守笑而不答。寅觀曰：

「我問此事，惟笑不言，主何意也？」答曰：「我亦在外國，安知其安民之如何？」又問：「我等遙在海外，聞崇禎皇帝至明至仁，何事山河崩裂？」答曰：「爾知天子仁明，焉知臣下狼心？文官付任留千兩，武將行兵要百斤，裏外官員財上做，無錢不用有能人。」寅觀等嗟嘆不已。又問：「文武之中，何無一人平亂者乎？」留守曰：「此如大廈將傾，一木怎扶？縱得子牙再出，諸葛復起，奈何？」寅觀曰：「虜入北京，民心如何肯服？」答曰：「此事爾亦當知，何須用問？」

曾勝等問留守家鄉之事，留守曰：「一夜之歡，唯恐不盡，那可提起傷心之事乎？」勝曰：「非也，今日雖去虜地，倘或他日幸得南回，往叩貴府，當拜謝今日相逢之緣。」留守聽久流涕曰：「縱得爾信回鄉，我已作不肖之子。今有四句，你們聽着：『家居中國近蘇杭，不說先人只姓黃。正直平生無倚向，惟有四海一空囊。』」勝等掩泣曰：「如此，高名必知彼虜所忌之事，伏乞訓之。」留守以一首詞答之曰：「爾今聽我說原因，側耳擡頭仔細聽。他國逢人須好話，你今同伴莫相爭，到時莫說能文字，到時莫說會當兵，到時莫要回鄉土，到時莫要誇其能。四件勞心須謹記，我將此事做人情。」勝等聽罷，拜謝不已，而因各歸睡處，留守倚枕不寐，成八句詩曰：「昨日承恩到此來，一宵勸解我心灰。文人聽說低頭哭，村漢聞言把口開。千句問來無一答，半聲應出又重推。至今若不同心轉，爾死焉知何處理？」

少焉，東方已明，寅觀等將西去，留守進館，寅觀等喜歡，前來問安曰：「其實多感高情，無路可報還，有何囑咐勿？」留守曰：「見汝同心，我亦傷情，乃將一詩以作送行之資。」題畢，慘然淚下。

寅觀等齊哭發程，留守送于碧蹄館，寅觀曰：「多蒙厚恩，又勞遠送，我等不知所酬。」留守曰：「他鄉相逢，略陳故國之情，豈有望報之心乎？」寅觀曰：「我想多費東國銀糧，實自難報。」留守笑曰：「依爾欲報，更住半年如何？」寅觀亦笑。

陳得曰：「我們同伙二三人能唱，請聽如何？」留守曰：「俱在客裏憂思，若有佳音則更妙更妙。」得即叫三人唱曰：「劉智遠子井邊遇母。」留守隨即唱：「乃是劉智遠磨房相會。」得等聽罷，喜其語音之合，同齊聲嚇采，再要一唱。時通官持酒食前來，願聽高音佳韻。留守曰：「今日與同鄉作別，而愧無酒盃相餞，幸君携酒而來，借作陽關之別如何？」通官曰：「當得，當得。」留守曰：「爾在家鄉聽唱，無非古調，我今來於東國，思前想後，往古來今，連作一唱，名曰『木蘭』」

花』。我今唱與爾聽。」得曰：「諾。」留守唱曰：「自別家亭，富貴榮華一朝傾，嘆先人誰是，我遭不幸，落在天涯渡此生。想當初：文着藍衫拜聖廟，武被金甲冠紅纓；御前欽命傳旨意，後苑防門提調兵。也曾執戟隨鸞駕，也曾宣令在京營；俺也曾提軍修築邊城路，俺也曾領兵三山去討征；也曾南京鳳泗爲留守，也曾西洋奉勅做差卿；俺也曾太湖埋伏爲制使，俺也曾池河守備顯雄名。真堪美事無成，空勞十載爲王庭，誰知草寇干戈起，翻天覆地把人驚。恨奸臣雄兵百萬皆投降，何況區區是小生！忠不忘，義不更，多感君王帶此行。相憐悶，愧平生，言不董（懂），語難聽。報君恩未用奇才處，嘆雙親鶴髮已延齡，拋妻子阻隔關河遠，憶家鄉畢竟是伶仃，有音書難過豺狼道，眊家期廿載雁行聲。他那裏空思憶，俺這裏信難憑，都做了一事無成兩鬢星。」唱罷，得曰：「古人有言，與君一夜話，勝讀十年書，以此謂也。」是夕，留守又贈詩曰：「此是男兒遇數奇，殷勤前去有何迷？來朝同上陽關道，我往東京爾往西。」

翌日，寅觀等登道西去，留守駐馬凝視，不忍回程，因於馬上吟贈一律曰：「僕夫催秣野鷄鳴，問爾胡然萬里行？孫賈失王生亦罪，田橫守志死猶榮。明天在上堪無愧，湯鑊當前詎可驚？歸後若逢諸節士，爲言今日舊差卿。」一吟一嘆，不覺涕淚霑襟。即日復命歸家，咄咄自責曰：「今此二十餘年，苟全性命本非樂，爲漂人喻送，豈本心哉？」

寅觀等執之藩陽，不知所終。

寅觀，官商，年四十四；得，財副，年二十四；勝，管缸官，年三十七；家丁宋主，年十八；易評，年二十四；方治，年十八；迎宇，年十八；崇德，年十八；曾誠，年二十八；總管林端，年四十七；泉州人。夥長郭完，年五十；舵工林二，年四十五；目梢陳亥，年二十二；王明，年四十；歐福，年四十；林靖，年三十二；林嶺，年三十；陳然，年三十四；泉州同安人。陳暢，年四十；郭生，年三十六；三仔，年三十；林顯，年二十五；陳生，年二十四；林用，年四十；林春，年四十五；林珠，年二十八；林主，年三十；林啓，年三十六；蔡珠，年三十；洪允，年三十五；張漆，年三十；陳勝，年三十四；林細，年三十；未仔，年二十八；林冗，年二十四；陳辰，年三十五；陳展，年二十八；陳好，年三十四；陳賤，年二十七；陳灑，年二十二；林完，年二十五；郭娘，年二十八；吳替，年三十六；勝姐，年十八；蔡助，年三十；蔡貴，年三十；陳直，年三十；潘暢，年二十九；曾士，年四十四；曾胤，年三十五；德仔，年二十六；林壽，年三十；鄭喜，年四十

二；陳五，年二十九；載（戴？）七，年四十；泉州人。鄭四，年三十七；尾員，年三十；李七，年四十；林士，年二十六；陳夏，年二十四；陳甲，年二十五；鄭聘，年二十五；林替，年三十二；鄭應，年二十六；施玉，年二十五；林紳，年二十八；陳紗，年二十六；許暢，年四十二；池忠，年三十一；陳吾，年三十五；引姐，年三十；黃七，年二十五；湯寬，年三十六；楊長，年三十五；楊春，年三十四；陳良，年二十七；林定，年二十八，漳州人。吳乞，年二十四；占原，年三十六；呂妹，年三十二；蔡丑，年三十一；陳五，年三十二；林聘，年四十五；文發，年三十；林五，年三十二；高丑，年三十四；泉州晉江人。蔡妹，年三十，泉州南安人；張道，年三十二，漳州長泰人。七人失其姓名。

柳庠生，諱溪山，字許弄，大同人。天資澹泊絕俗，隱居千夫山中，有家僮數人，種黍以給。

崇禎甲申春，帝殉社稷，痛哭曰：「天子殉社，何冠帶爲？」乃裂巾衫，棄妻子，蓬首垢面，陽狂轉之河間。未幾，清虜至；遇賊，輒詬罵。賊徒相戒，以爲無傷病狂者，然竟爲其所疑，送之藩陽。

先是，宣文王以大君爲質藩館，當是時，始爲東還。庠生及聞王慨然有興復明室之志，求華人之可與有爲者，脫身於萬死之中，與黃留守諸公陪從以來，賜第朝陽樓南牆外而衣食之。

嘗召接，設酒食談論，以慰去國之思，庠生退謂諸公曰：「國王在藩也，有臥薪嘗膽之志，悲憤益切，故吾等出萬死，千里以從。及夫東還，時移勢異，大計不就，那堪終天之痛乎？」自此辭病斂跡，薪水資生，非其力不食，惟日縱酒悲歌。已而病革，以永曆戊戌春卒于皇朝人村僑舍，年三十二。

皇朝遺民錄跋

昔箕子罔僕東來，殷遺民從來者多。時殷遺民皆化爲周之頑民遷于洛，遷洛之頑民，鬱悒抱恨死于洛者，必無數也。從箕子來者，倚仰箕子遯跡於周家疆域之外，反不愈於洛邑之頑民哉？然殷之遺民，特國亡之悲而已，中夏禮樂衣裳則不論，猶抱恨終身，而況國旣亡矣，兼以變華爲夷者乎？其爲悲也，豈殷遺民之所可同也。

明亡後，中原薙髮，遺民痛哭於薙髮而欲死者何限？其中有志之士，能不以羈旅外國爲嫌，隨我宣文王而東，較之中原遺民之薙髮爲戎，足可謂得其所矣。然遺民之在中原者，雖以薙髮爲慟，而其後孫得保中土之世業，或仕宦顯達者，應不二數。若東來遺民，則雖免薙髮之辱，永作渡淮之枳，於今爲東土編戶之家，不亦悲乎？方其東來之初，諸公亦必念及於此，而其卓犖奇節，不屑屑於後孫之衰微，只欲以不被髮身，歸見先帝先人於地下。是心之皎然，質諸鬼神而靡悔，建諸天地而不改，後孫之衰微，亦何歉於諸公哉？

然竊嘗有三歎息者，我朝鮮三百年事明，時明朝衣冠之族，搢紳之列，仰之若天上人；且於壬辰，皇恩之浹骨也，欲報之心，雖九死而不辭矣。乃夫甲申以後，遺民之來託於我者，我之所以待之，當靡不用極，而諸公之家，僅以廩第厚遇之，至于時移世遠之後，則諸公後孫，初不以我國士族例之；至麻公之孫，不知所終。此蓋東俗甚薄，專以國內門閥自高，不顧大國遺民之門閥也。志士慨然之懷，厥惟久矣！

今見王庠生後孫德九所輯遺民錄，宛如當日親觀其來，千載之下，不勝爲之拭涕也；最可悲者，黃留守別林寅觀於弘濟院也。古有汪元量別故宋宮人事：元量隨行於宋三宮之北遷，留燕幾年，黃冠歸故鄉，歸時，宋宮人羈留於燕者，相與別於城頭，唱歌嗚咽，遵道摻袂。天地開闢以來，離別之最悲，似無過於此別矣！黃留守託跡殊方，忽遇故國人，而寅觀等又將爲虜於藩，存亡不可測，執乎流淚，話故國之興亡，傷家室之蒼茫，悲吃宛轉，彼此腸斷。其別之悲，豈特汪元量故宮人別也？

嗟夫！皇朝遺民之遯於左海者，或有後人所聞知者，或有後人所未聞知者，而其事則二十三代史所無也，豈不奇哉！留守及諸庠生實蹟，賴此錄可以永不泯晦。然余嘗聞我邦北邊，有荊楚康世爵，間關逃難來居，老死先輩，多作傳記之；又有胡文定子孫，來居北關。如此者，想指不勝屈，而荒佚無聞，甚可恨也！如得其時東來人姓名，無一遺漏，彙成一卷，傳之永世，則當爲文獻。余久有此志，但孤陋寡聞未能遂，王庠生後孫既成遺民錄，何不繼此留心網羅佚蹟，筆以錄之以示余？余所切願也！菱山黃基天跋。

附 註

【註一】：「東洋文庫所藏漢籍分類目錄·史部」稱黃容書為「遺民錄」，原為十卷，該文庫藏本闕卷七，乃「清康熙四十二年吳江黃氏於梧桐書舍自鈔本」（東京：東洋文庫，一九八六年，第十，「傳記類」，頁八〇）。按：筆者見上述鈔本影印本，自序題作「逸民錄自序」，但「凡例」所列書名為「明遺民錄」，書內則作「遺民錄」。自序係排印，並非手鈔；板心上欄印有「圭庵雜著」四字。序末題「康熙歲次癸未上巳日吳江圭庵居士黃容題於梧桐書舍」。「凡例」和正文均係手寫，鈔箋板心上下分別印有「圭庵雜著」和「勝友齋」等字。但此本是否「黃氏於梧桐書舍自鈔」，實不可知。又按：幾年前，浙江古籍出版社重印孫靜庵「明遺民錄」（詳註四），說黃容「撰有『明遺民錄』四卷」（「前言」，頁一），並不正確。

【註二】：參謝正光：「清初所見『遺民錄』之編撰與流傳」，「新亞學報」，卷一五（「錢穆先生九秩榮慶論文集」，一九八六年），頁四三—四二七。

【註三】：見「皇明遺民傳」（北京大學影印如皋魏氏藏朝鮮人著鈔本，一九三六年）；又見「天津益世報，讀書週刊」，四五期（原誤作四四期，一九三六年四月二三日）。孟森序另見其「明清史論著集刊」（北京：中華書局，一九五九年），上册，頁一五五—一五七。

【註四】：孫靜庵：「明遺民錄」（上海：新中華圖書館，一九三二年；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五年）。

【註五】：李榮基：「奎章閣圖書中國本綜合目錄」（漢城：漢城大學圖書館，一九八二年），「史部·傳記類·別傳」，頁一四四。

【註六】：王德九：「皇朝遺民錄序」，見「皇朝遺民錄」。

【註七】：「皇朝遺民錄·王以文」。

【註八】：吳金成著，何桂玲譯：「朝鮮學者之明史研究」，載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中韓關係史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華民國韓國研究學會，一九八三年），頁四一三。

【註九】：同註七。

【註一〇】：參劉家駒：「崇德改元與太宗伐朝鮮之役」，載「沈剛伯先生八秩榮慶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一九七六年），頁四八五—五一八；又見劉家駒：「清初政治發展史論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一九七八年），頁一〇五—一七三。

【註一一】：圖海等：「太宗文皇帝實錄」（「清實錄」第二冊，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八五年），卷三三，崇德二年正月戊辰條，葉三三下（總頁四三〇）。

【註一二】：李敬輿等：「仁祖大王實錄」（「李朝實錄」，東京：學習院東洋文化研究所，昭和四十二年「一九六七」），卷三四，仁祖十五年丁丑二月戊寅條，葉二五上下（冊三五，頁二二三）。有關朝鮮世子等人入質瀋陽的經過，參劉家駒：「清初朝鮮世子等入質瀋陽始末」，載「中韓關係史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一八五—二〇三。

【註一三】：「仁祖大王實錄」，卷四五，仁祖二十二年甲申十二月戊午條，葉六四下（冊三五，頁四五七）。

記朝鮮漢人王德九「皇朝遺民錄」

- 【註一四】：同上，卷四六，仁祖二十三年乙酉正月庚戌條，葉二上（冊三五，頁四六一）。
- 【註一五】：同上，乙酉二月辛未條，葉四下（冊三五，頁四六二）。
- 【註一六】：同上，乙酉四月戊寅條，葉三上（冊三五，頁四七二）。
- 【註一七】：同上，乙酉五月乙未條，葉三三上（冊三五，頁四七七）。
- 【註一八】：同上，乙酉九月乙亥條，葉七二上（冊三五，頁四九六）。
- 【註一九】：李景奭等：「孝宗大王實錄」（「李朝實錄」本），卷一，孝宗即位年己丑五月丙寅條，葉一上（冊三六，頁一）。
- 【註二〇】：李滉在丙寅（仁祖四年，即明天啓六年，一六二六）受封爲鳳林大君（同上註）。他死後被諡爲「宣文章武神聖顯仁」（同上書，卷二一，孝宗十年五月己巳條，葉四四上，（冊三六，頁五二六））。
- 【註二一】：以上各詳「皇朝遺民錄」本傳。
- 【註二二】：「皇朝遺民傳」，卷七，葉一七三下。
- 【註二三】：同上，葉一七四上。
- 【註二四】：同上，葉一七四下。
- 【註二五】：同上。
- 【註二六】：同上。
- 【註二七】：「皇朝遺民錄·裴三生」。
- 【註二八】：「皇朝遺民傳」，卷七，「裴三生」，葉一七四下。
- 【註二九】：同註六。
- 【註三〇】：「皇朝遺民錄，柳溪山」。
- 【註三一】：同上，「鄭先甲」。
- 【註三二】：同上，「黃功」。
- 【註三三】：「皇朝遺民傳」，卷七，葉一七四下。
- 【註三四】：同上，葉一七四上。
- 【註三五】：「黃陳問答錄」雖不可見，有關陳寅觀等漂至朝鮮的始末，朝鮮「李朝實錄」顯宗朝的記載較詳。但顯宗朝的實錄修過兩次，第一次名「顯宗實錄」，



第二次名「顯宗改修實錄」，兩本內容大致相同，其中關於中國史料，後者較為詳細。但以此事件而言，兩種實錄詳略互見，吳晗（一九〇九——一九六九）在「朝鮮實錄中的中國史料」中，以修改本為主，原修本為輔，記錄此事的經過（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八〇年，下編，卷二，顯宗八年丁未六月甲午、七月壬子、甲寅、丁巳、九月庚午、十月壬申等條，下冊，頁三九四四——三九五二），可補充「皇朝遺民錄」和「皇朝遺民傳」兩「黃功傳」的不足。

【註三六】：韋祖輝：「明遺民東渡述略」，「明史研究論叢」，三輯（一九八五年五月），頁三〇二——三一七。

【註三七】：黃基天：「皇朝遺民錄跋」，見「皇朝遺民錄」。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